

泉教函〔2018〕33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022号建议的答复函

郑芳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立南音专业教师队伍，进一步推进南音进课堂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泉州南音亦称“泉州弦管”，被称为音乐文化的“活化石”，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是历代积淀、多元形成的中国现存的最古老的乐种之一。泉州市委、市政府历来十分重视南音等优秀闽南传统文化的传承和保护。

1. 泉州市自1990年起将南音教学正式引进中小学课堂。2009年12月，泉州市教育局、泉州市文化局联合编写《泉州南音基础教程》。该书作为全市中小学音乐教师进行南音教学的参考用书。全书由“南音基础知识”和“南音选曲20首”两部分组成，有其系统性与连贯性。2010年8月，泉州市教育局联合泉州市南音艺术家协会、南音乐团，在泉州市小学骨干教师培训基地——永春师范学校举办市中小学南音教学骨干教师培训班。全市各中

小学校教师积极编写南音相关校本教材，如培元中学的《南音生南国》、泉州市西隅中心小学的《南音》、丰泽区湖心实验小学的《南音古韵》、晋江市潘径小学的《南音》、德化县浔中中心小学的《南音》等。

不可否认，泉州市中小学师资培训基地目前由于师资等原因，确实存在忽略南音培训的现象。今后，我们将要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基地在安排音乐教师培训班课程时，尽量将南音课程引入课堂，并聘请经验丰富的泉州师院音乐与舞蹈学院南音专业教授，南音教育开展较好的培元、七中等学校一线教师任教，或聘请南音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进行授课，使受训音乐教师了解南音、喜欢南音、进而使南音进一步走进课堂、走进学生。

2. 鲤城区泉州南音研究社是鲤城区的非遗传习所之一。近年来，区政府给予泉州南音的发展与传承较大的政策扶持及资金支持，2003年以来鲤城区文化馆免费提供1000多平方米的场地作为泉州市南音研究社活动场地，并投入大量资金重新成立集研究、学习、传承为一体的“鲤城区泉州南音研究社”，让泉州南音在鲤城区更好地传播、传承。同时，鲤城区持续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包括南音）进校园、进社区”活动，以传承和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为重点，在泉州六中、鲤城区实验小学、鲤城区传春幼儿园、西隅小学等学校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非遗进校园”活动，积极传承传统文化。

为优化“南音进课堂”工作，鲤城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师培训活动，如南音师资培训班、到泉州市南音乐团参观学习、与南音社团交流学习等。同时，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方法，聘请泉州市南音界优秀专家作为学校的专业教师，一些学校与泉

州师范学院南音系合作，让其成为教师的专业引领和指导。如：泉州七中承担的全国“十二五”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非物质文化遗产校园传承研究”子课题——《在中学实施南音多声部合唱教学的研究》被评为全国优秀课题，课题成果之一的多声部合唱项目《南音情》，应邀参加在北京大学举行的“星光校园·全国校园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比赛荣获金奖。西隅中心小学在全市率先成立“南音兴趣小组”、“南音实验班”，学校设立乐器齐全的南音教室，配足专业教师，开发校本课程《南音》，学校省级课题《南音校本课程有效性实施的研究》已结题。此外，西隅中心小学每年开展一次“南音情”班班歌咏比赛，以传承乡音为载体，开展艺术教育。此外，该校作为泉州南音乐团的“南音训练基地”，参与同世界各地南音社团的交流，反映其南音教学特色的专题报道在中央电视台《走遍中国》栏目播出。

3. 市财政自 2015 年起，每年安排市级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专项资金 500 万元，主要用于《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总体规划 泉州市实施方案》确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涉及的保护项目等；对南音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省级 60 岁以上和市级 60 岁以上的传承人，财政分别给予每人每年 1 万元、0.3 万元、0.3 万元的补助。支持南音专业人才培养，在编制泉州师范学院年度预算时，南音表演艺术专业的生均综合定额标准专业系数设为 2.0，高于其它专业。今后，将按相关政策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从文化、教育部门专项资金安排一定资金给予支持。

我局支持加强南音师资队伍建设和符合教育计划的南音进课堂的建议，今后将支持鲤城区充分利用南音研究社资源，把南

音专业教师的补充工作纳入师资建设规划，加强南音专业技能培训，以推进南音课程的实施。

分管领导：陈军宣

经办人员：陈晓芳

联系电话：22767196

泉州市教育局

2018年5月25日

抄送：市人大人事代表委、市政府督查室。